

# 桃園市政府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及願景

修訂日期 109 年 2 月，版次：2 版

本市為工業科技大城且為六都之中成長最快的城市，為建立安全健康職場環境之願景並成為樂活宜居之城，透過塑造安全友善職場環境及提升身心層面部分進而影響外在行為安全，使得全體員工有防範未然之概念，以人為本，提升職場及生活品質，建立友善職業安全衛生環境，恪遵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並藉由定期檢視及修正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績效，下列為本府之職業安全衛生承諾：

一、本市承諾致力於預防職場上所致職業災害及職業疾病發生，以保障全體市民之勞動權益。

二、本市承諾遵守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並要求府內機關及轄內事業單位共同遵守。

三、本市承諾透過勞工代表、工會、同業公會或其他溝通方式達成全員參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活動，並溝通諮詢傳達有關事項，鼓勵市民參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活動。

四、本市承諾將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執行之績效。

市長簽署：

